

证券代码：300793

证券简称：佳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4-109

债券代码：123237

债券简称：佳禾转债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12日至2024年12月11日期间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佳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3.58元/股）的130%（即17.65元/股）。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持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预计后续可能触发“佳禾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佳禾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佳禾转债”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2号《关于同意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10,040,000张，每张债券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004,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0,088,444.39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3,911,555.61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127号”《佳禾智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债于2024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佳禾转债”，债券代码“123237”。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年1月1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7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0年1月3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1.75元/股。

2、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4年5月29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29日起由原21.75元/股调整为21.60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3、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向下修正“佳禾转债”转股价格，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佳禾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佳禾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3.58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票面利率

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佳禾转债本期债券利率为 0.20%。

三、本次可能触发“佳禾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佳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3.58 元/股）的 130%（即 17.65 元/股）。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持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预计后续可能触发“佳禾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四、风险提示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约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